

第一章 人是精神文明建设的主体

人与精神文明的关系

精神文明是人类社会的特有产物，人是精神文明的主体。历史的具体的包括群体即人民群众和个体即个人。讲精神文明的主体，首先要强调人民群众。精神文明是人民群众在长期的社会生活和生产活动中创造出来的，离开了人民群众的创造性活动，精神文明不可能存在，更不可能得到发展。人民群众在创造精神文明的同时，也改变和发展了自己。随着社会精神文明的发展，人民群众的生活素质不断提高，各方面的潜能得到了进一步发挥，向“自由、全面发展”的最高境界又跨近了一步。可以说，人类发展到什么程度，就有什么样的精神文明与之相适应，反过来，通过考察社会精神文明的发展状况，我们就能了解整个人类的发展状况。由此可见，精神文明与人类是同步发展的。人类的历史告诉我们，那种撇开人民群众这一主体来谈精神文明，或者抛开精神文明来谈主体发展的观点，在理论上是十分片面的，在实践上是极其有害的。个人也是精神文明的主体，这种个人是现实的人，精神文明也是由每个活生生的现实的个人所创造的。忽视个人在精神文明中的地位和作用，或者片

面夸大个人的作用，都是不正确的。精神文明是主体发展的重要标志和表现形式，人则是精神文明的主体。因此，认真领悟和理解精神文明与人之间的关系，并在社会实践中充分发挥人民群众在精神文明建设中的主体作用，是搞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关键。

一、人类社会与精神文明

人类社会与精神文明密不可分。精神文明只能是属于人类社会的精神文明，人类社会必须是讲求精神文明的社会。精神文明的发生、发展，总是要在人类生活中进行，人类的进步，也总是要通过精神文明的发展程度来体现。

（一）人类主体意识的觉醒与精神文明的演进

精神文明是人类主体意识觉醒的标志。在人类精神文明产生之前，人类处于朦胧状态，仍与动物相互混杂，无法确立其主体地位。只有在精神文明产生之后，人类环顾四周，才发现自己与其他动物有着根本不同的特征，才开始走上了觉醒之路。当然，人类的觉醒是经过漫长的历史过程才实现的，而且，人类的觉醒是没有尽头的，因为人类的认识是永无止境的，它将随着人类的生存而永无止境地发展下去。

人类主体意识的觉醒首先得益于人类的劳动。劳动改变了人，通过劳动，人类的体力和脑力素质都得到了进化。慢慢地，人类已不满足于从自然界中获取现成的东西，而开始制造人工物。人工物出现的过程，也是人化自然的过程。大

自然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到处深深烙下了人类的痕迹，人类获得了比其他动物多得多的物质资料。物质力量的强大，使人类在动物界中第一次有了卓尔不群的优越感。然而，劳动赐予人类的不仅仅是物质，更重要的是思维和精神上的日益发达。当历史使人类第一次直立地面对茫茫宇宙时，他眼里的世界已经不再是以前的那个世界了。劳动在改变人类大脑的同时，也改变了人类看世界的视角。处于童年时代的人类，在社会生活中已逐渐得出了关于世界和他人的一些朦胧而粗浅的观念。然而正是这些朦胧的观念，为人类的精神生活提供了原始素材，并逐渐使人类的精神生活发生了质的飞跃。人类终于完全超出了“对自然界的一种纯粹动物式的意识（自然宗教）”^①，只有到了这时，人类的主体意识才现端倪，人类才真正从沉睡中苏醒过来。由此可见，一定程度的物质丰足和较高程度的精神发育，是历史主体觉醒的肥沃土壤。认识到这一点非常重要，这对我们培育主体意识、搞好精神文明建设具有很大的启发。

俗话说，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人类主体意识的觉醒不是一蹴而就，而是经历了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人类精神生活的发展对人类主体意识的觉醒具有直接推动作用。人类最早的精神生活是原始崇拜。原始崇拜包括大自然崇拜、动植物崇拜、祖先崇拜、鬼魂崇拜和图腾崇拜等几个阶段。后来，随着人类对世界认识的加深，人类的精神生产逐渐与物质生产分离开来。马克思把这种分离称之为“真正的分工”，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5页。

分工的结果是人类精神生活的日益丰富。精神劳动与物质劳动的分离是整个人类精神文明产生的先决条件，人类真正的主体性就开始于这个分离。接着，由于哲学、宗教、文学艺术、道德观念，乃至法律、政治等诸意识形式的形成，使得人类的精神文明走上了专业发展的道路，这种专业化也逐渐形成了人类精神生活的独特性，赋予人类精神文明以相对独立性。人类精神生活的相对独立和精神文明的迅猛发展，大大增强了人类自我反省的能力，促进了主体意识的觉醒。必须看到，主体意识的觉醒不是一次性完成的，而是一个经历无数次反思和醒悟的过程。如果说主体意识的觉醒已达到巅峰，那就意味着精神文明再也不可能进步了。

人类主体意识的觉醒，不仅为人类物质文明的发展注入了巨大的动力，而且极大地促进了人类精神文明建设。一方面，主体意识的觉醒使人类对大自然有了更深刻的洞察和认识，使人类进一步掌握了自然界的发展规律，大大增强了人类利用自然、征服自然的能力。“人为自然立法”，作为自然的主人，人类从自然界中获取了巨大的物质财富。另一方面，更为重要的是，主体意识的觉醒也使人类的精神生活发生了质的变化。觉醒后的人类比以往更加关注自身的精神价值，更能解放思想，不断提高自身精神素质。事实上，主体的觉醒把人类推进到了“人为自己立法”的阶段。可见，“人为自己立法”，是人类主体意识觉醒的必然结果。人类已不仅能用“思维之刀”去剖析外部世界，而且还能用来剖析自己的内心世界。人类已更为深刻地认识到自身最大的弱点并不在器官上，而是在精神上。一个残废的人，比之一个四肢健全的人，其人生价值也许更高，关键是看他的精神价值

的高低，看他对社会贡献的大小。历史证明，人类精神上的觉醒，必然带来精神文明的高度进步。如 16 世纪欧洲的后蒙运动使人们从中世纪神学的桎梏中解脱出来，使人们的精神得到了一次大解放，人类的精神文明由此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阶段。又如，中国的改革开放使人们从以往个人崇拜的迷乱中清醒过来，人们的独立思考能力加强了，自我意识、主体意识也增强了，整个社会的精神文明上了一个新的台阶。

（二）人类与精神文明相统一的现实基础

精神文明的发生、发展都离不开人类，没有人就没有精神文明。动物界是谈不上精神文明的。精神文明存在和发展的前提就是人的存在。值得注意的是，这里所说的人，并不是抽象意义上的人，而是现实的人，是既有物质欲望又有精神需求的有血有肉的人。人类与精神文明之所以能够达到统一，就是因为他们拥有共同的现实基础。

1. 物质条件是人类与精神文明存在和发展的共同前提。

恩格斯曾指出，“人们首先必须吃、喝、住、穿，就是说首先必须劳动，然后才能争取统治，从事政治、宗教和哲学等等”^①，可见，物质条件是精神文明发展的基础。在食不果腹、衣不遮体的原始社会，人们关心的只是如何填饱肚子，如何不被饿死，根本无暇去追求精神性的东西。随着生产力的发展，人类从大自然获取了必要的生活资料，可以过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 卷，人民出版社 1972 年版，第 41 页。

上相对安稳的生活，这时才开始把探索的眼光从自然界转到了人自身，才有条件去思索生活的意义、人生的价值等精神性的东西。邓小平曾精辟地指出：“物质是基础，人民的物质生活好起来，文化水平提高了，精神面貌会有大变化。”^①物质条件也是人之为人的现实基础。人在成为现代意义的人之前，是无主客体之分的。随着人类对自然的征服能力愈来愈强，人类的物质生活越来越丰富，人也逐渐从一般动物界中脱颖而出，成为敢于与自然一争高低的强者，人类的主体性才得以凸现。如果没有强大的物质力量支撑，人类仍不过是匍匐于大地听天由命的原始动物，绝不懂也不敢奢谈主体性。

说物质条件是人类和精神文明产生和发展的基础，并不是说，只要有了相当的物质基础，人类就自然而然地成为了主体，人类的精神文明就自然而然地发展了。历史的复杂性就在于，在物质决定意识的同时，精神又有其相对独立性。精神的魅力也许正在于此。现实已清楚地告诉我们，在物质发展的同时，如果不注重精神生活的提升，人类的生活境况仍无法得到改善，人类仍无法成为真正意义上的主体。

2. 精神需求是人类与精神文明发展的共同动力。

著名社会学家马斯洛指出，人类在满足了基本的生理和安全需求之后，就会自然而然地转向追求归属感、个人尊严和自我实现等精神性的东西。正所谓“仓廩实而知礼节，衣食足而知荣辱”。事实上，如果没有精神上的需求，人类就不可能在精神的荒野上开拓、发展，就不可能推动精神文明

^①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89页。

的发展。人类的精神需求也是人的发展动力之一。主体的特征除了拥有一定的物质基础之外，更重要的还表现在他是具有自立意识、独立人格和精神支柱的人。一个奴颜卑膝、丧失人格的人，即使再富有，也将为人所不耻，也不过是一个精神的奴隶而已。马克思说过：“人的类特性恰恰就是自由的自觉的活动。”^①所谓自由自觉的活动，其中就包含有精神需求的产生和满足。精神需求的产生和满足，是人类主体性的集中表现，只有真正的主体才能做到这点。事实上，人与人之间最大的区别并不体现在所占物质的多少上，而是体现在精神的高低上，体现在知识含量的多少上，体现在道德的崇高与卑下上。精神愈高尚的人，就愈远离动物性，就愈有人性，主体性也就愈强。

（三）人类与精神文明的相互促进

1. 人类对精神文明的肯定和完善。

人类创造了精神文明，但精神文明被创造出来之后，并不是一成不变的。人在社会实践中还会不断修正、完善精神文明，使精神文明在更高层次上得到发展。这是一个永无休止的过程，它将伴随着人类的整个发展过程，一旦停止，人类也就走到了尽头。可见，人类与精神文明始终处于肯定——否定——肯定的辩证关系中。

人类对精神文明的肯定主要表现在两方面：一是人创造了精神文明；二是人继承了前人所创造的精神文明。一方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2 卷，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96 页。

面，精神文明不是从来就有的，它是随着主体的形成和发展，随着人类生产工具的改进和语言的产生，随着社会生活的日益复杂而产生的。生产工具的发展导致了生产力的迅速提高，这为主体创造精神文明打下了坚实的物质基础。语言文字则为精神文明提供了外在表达方式，而复杂的社会生活则是精神文明产生的热土。在各种因素的综合作用下，人出于生存和发展的需要，创造了精神文明。精神文明一经产生就融入于主体之中，成为人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另一方面，最早的人创造了一定的精神文明之后，后来的主体一生下来就处于某种精神文明状态之中，从小就接受这种精神文明的熏陶。对此，主体是别无选择的。作为历史长链中的一个环节，每一代人都必须接受和吸收前人留下的精神遗产，承担起前人未尽的事业，把前人创造的精神文明推向新的高度。没有吸收就没有创新。对传统一无所知的人，是不可能做出什么创新的。

精神文明是一个历史的概念。任何社会形态都有与之相适应的精神文明。随着人类的实践活动的不断加强，人类的精神需求日益丰富，特别是随着社会物质基础的变化，原有的精神文明已不能满足社会 and 人的发展要求了，这时，人就会否定掉那些过时的东西，赋予精神文明以崭新的历史内涵。否定是一个十分重要的环节，它是人自我更新、自我完善的过程，如果没有这一过程，人就不可能发展，社会就不可能进步。必须看到，人的精神否定是一个相当痛苦的历程，需要极大的勇气和力量。他必须顶住来自内心和外界的传统压力，凭着对“真、善、美”的执着追求，在新旧精神的搏斗中首先使自己脱胎换骨，完成精神的嬗变，然后才能

作为先驱者，引导整个社会在精神领域进行一场巨大的变革，使社会精神文明跨上新的台阶。值得注意的是，人的精神否定，并不是全盘否定，把传统的东西一棍子打死，而是一种扬弃，即取其精华，去其糟粕，既有“破”，更有“立”，在对传统的扬弃中创造出更高层次的精神文明。

总之，人类对精神文明的肯定，是人存在的前提，而人对过时了的精神的否定，则是精神文明发展的动力。肯定——否定——肯定的历程循环往复，永无休止。在这一过程中，人类和精神文明在物质文明发展的基础上共同前进。

2. 精神文明对人类自身发展的促进。

人类要成为完全意义上的人，要得到充分发展和完善，光靠物质是不行的，物质只能带来肢体上的发达，无法带来精神上的完善。如果失去了精神，人的肉体就只能是纯粹生物学意义上的存在物。况且，物质的东西很容易随着时光的流逝而磨损、腐蚀、变质甚至消亡，而精神的东西经过一代又一代人的不断积累、沉淀，愈来愈丰富也愈来愈有价值。人类正是凭借着精神的力量，才能最终成为自然的主人、世界的主宰。精神文明在历史主体崛起的过程中，起到了必不可少、极为重要的作用。人类要从自然的奴仆成为自然的主人，没有知识不行；人类要战胜自然，没有坚定的信仰和顽强的意志不行；人类要使江河改道、高山低头，没有协调合作、团结互助的精神不行。总之，正是在精神文明的驱动下，历史主体才取得了如此辉煌的成就。具体来说，精神文明对人类自身发展的促进作用表现在两个方面。

首先是精神文明的“内在推动”作用。所谓内在推动，主要是指作为精神文明内容的人类的信仰、知识和道德所起

的作用。大家知道，信仰、知识和道德都是内在于人的精神力量。信仰是人生的精神支柱，是人生为之奋斗不息的最高目标。信仰使人类实现了对人生短暂性和有限性的超越，使人生充满了神圣的意义。若无崇高信仰的支撑，人类就很容易被人生的磨难压垮，更不用说去追求自我完善了。知识不但有助于人类了解自身所处的历史坐标，从而增强历史责任感，而且还有助于人类了解自己的优势和缺陷，使人类在发展的道路上，努力发扬优点，积极克服缺点，以达到主体的不断完善。纵观历史，人类的每一次进步，无不伴随着人类知识上的进步，无不以知识的进步为前提。正是靠知识的推动力量，人类才能从远古的野蛮时代一步步进化到当今的文明时代。道德对人类的自我发展和自我完善也是极为重要的。这是因为，道德有利于人类确定自身发展的方向。道德的反思常常能提醒人们注意自己所走的路：这路是不是自己一直希望走的，这路是否正确。方向是绝对重要的，如果方向错了，人类越努力，离自我毁灭就越近。而且，道德有助于人类在发展过程中不断协调各方面的关系。人类在自我发展和自我完善的过程中，不可避免地会遇到一些磨擦和矛盾。处理这些矛盾除了运用法律等硬手段之外，还要充分发挥道德的“内在约束”作用。比之法律，道德的“内在约束”更具自觉性，更具持久力。

其次是精神文明的“外在推动”作用。外在推动作用主要是指同样属于精神文明内容的社会习俗和法律制度在人类自我发展和自我完善过程中所起的作用。人是社会的动物，人类在长期的社会生活中形成了一定的社会风俗习惯。社会习俗一旦形成，便直接影响人类的生存状态和生存环境，对

人类的发展产生很大的反作用。社会是个大熔炉，有可能把人炼成好钢，也有可能把人炼成废铁。良好的社会习俗能为人民的健康发展提供优越的外部环境，并对他们产生潜移默化的影响，使主体不断走向完善。相反，恶劣的社会习俗则会毒害人们的心灵，妨碍人类的健康发展。法律在人类自我完善的道路上起着不可忽视的作用。众所周知，法律是任何文明社会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它以强制性手段从外部规范着人类的日常行为，促使主体不断克服不利于自身健康发展的因素，培养有利于自身完善的良好素质。可以想像，一个文明的社会，必定是法律意识普及、法制健全的社会。如果法律被肆意践踏，人类的自我发展就失去了保障，人类的自我完善则化为可望不可及的幻影。

充分理解精神文明对人类的自我发展和自我完善所起的内在和外推动作用，对当前精神文明建设具有很大的现实意义。在精神文明建设领域，我们一定要坚持“两手抓”，一手抓理想道德教育，一手抓法制建设。偏废任何一手，都不利于人们的健康发展。

二、人民群众与精神文明

离开人民群众而空谈精神文明，精神文明便成了虚无飘渺的东西。精神文明只有通过人民群众才能落到实处，只有融入人民群众的思想观念和社会实践中，才能显示出它的真正价值和作用。而且，精神文明也只有通过人民群众的创造性实践才能得以发展。

（一）人民群众的主体性表现

人民群众的主体性可以从很多方面表现出来，这里就三个方面展开说明。

1. 人民群众的历史自觉性。

人民群众的历史自觉性，是指人民群众能够意识到自己在历史上的存在和价值，并努力探寻实现自身历史价值的有效途径。人民群众自觉性的实现同样离不开精神文明。这是因为，人民群众要了解自身在历史上的存在和价值，必须既要通晓历史知识，又要对当前的外部世界有正确的认识。只有了解历史，明确自己的历史地位，才会有历史紧迫感，自觉完成历史赋予自己的使命，而只有对周围世界有了正确的认识，才能寻找到实现自身价值的有效方法和手段。如果缺乏对历史、对自身的认识，缺乏对当前社会形势的正确把握，人民群众的历史作用就得不到充分发挥，就会丧失许多历史机遇，结果是把自己这一代人本应完成的历史使命推给后一代人，造成历史的断层。在解决好认识问题之后，人民群众的自觉性要真正得以实现，还要求主体真抓实干，以顽强的意志和毅力，坚定不移地实现自身的历史价值。人类的历史已经表明，人民群众的精神文明程度越高，就越能意识到自己在历史上的存在，就越能实现自身的历史价值。

2. 人民群众的选择自主性。

人民群众的选择自主性是指人民群众具备对自身行为的自主选择的能力。行为失常或无行为能力的人，是不可能成为主体的。动物只能不断调整自己以适应自然环境，除此之外，别无选择。惟有人类才有能力去改变不适合自己的自然

环境，才有资格进行自主选择。人民群众在进行自主选择时，同样离不开精神文明。人民群众一般倾向于选择有利于自我身心发展的事情或行为，但什么样的事情或行为有利于自身发展，这就要依据主体的经验和知识来判定了。没有成功经验和正确知识引导的选择，越是自主，危险性就越大。而且，人民群众在作出选择时，还必须考虑到客观规律的作用，要在认识和掌握客观规律的基础上，作出理性的抉择。不顾客观规律而一味强调自主选择，就会像堂吉珂德大战风车一样，落得个一败涂地。可见，自主选择并不是随心所欲地选择，它必须有个限度，一旦超过了这个“度”，自主选择就变成了盲目选择，人的主体性也就消失殆尽。人民群众是精神文明建设的主体，自主的选择能力是不可缺少的，精神文明的作用正在于帮助人民群众掌握好这个“度”。精神文明中的知识和道德有助于人们在作出选择前，既充分认识自己的能力，又详细了解周围世界的情况，同时还考虑其他人的选择权利。当自我选择与他人的选择发生冲突时，就要以道德和法律的标准约束自己，决不能为了实现自己的选择而侵犯他人的权利或利益。可见，只有在精神文明指导下作出的选择，才是真正符合人性的、真正自主的选择，人民群众的主体性才能得到真正体现。

3. 人民群众的思维创造性。

在人的灵魂深处，总有两种力量在不断地较量着：一种是向上的力量，它使人永不满足于现状，推动人向新的领域进军，不断创造出新的东西。另一种是向下的力量，它劝人们安于现状，用安逸、安稳的承诺消磨人们的斗志，以眼前的蝇头小利取代人们对未来的希望。这两种力量此消彼长，

其间虽互有胜负，然而在人民群众中，向上的力量总是占优势的，不然就无法解释人类社会何以能进化到现在这一步。可以说，不断向上的思维创造力是人民群众主体性最为生动的表现形式，是社会精神文明进步的源泉。只有充分发挥人民群众的创造性，社会精神文明才能得到迅猛发展。

发挥人民群众在精神文明建设中的创造性，并不是说人借此就可以天马行空，为所欲为，胡乱创造，甚至创造出一些不利于社会稳定和社会进步的精神产品来。对人的创造性还须有个指导原则，这个原则就是既解放思想，又实事求是。解放思想，就是要打破思想观念上的一些旧框框，澄清思想认识上的一些误区，拓宽视野，开阔思路，使思想更具开放性和包容性，不但能容纳各种不同的意见，更能批判地吸收一切优秀的思想观念。实事求是，就是要求在转变观念的时候，一定要立足于现实生活，从具体实际出发，以务实踏实的态度搞好精神文明建设。那种脱离实际的臆想，闭门造车式的瞎编乱造，只会给精神文明的发展带来严重后果。

可见，人民群众的主体性实质上反映了人民群众作为精神文明建设主体的能力。只有人民群众的主体性得到充分的正面展示，其主体作用才能得到更好的发挥。

（二）尊重和发挥人民群众的主体性

是否尊重和发挥人民群众的主体性，直接关系到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事业的兴衰成败。离开了人民群众，失去了人民群众的支持，我们就什么事都干不成。坚持群众路线是革命成功的法宝，也是当前搞好精神文明建设的关键。要在精神文明建设中发挥群众的主体作用，必须做到以下几点：

1. 尊重人民群众的首创精神。

尊重人民群众的首创精神，把群众视为我们的良师益友，是精神文明建设的必然要求。精神文明建设是亿万人的事业，没有广大群众丰富而广泛的社会实践，仅仅靠个别人物的冥思苦想，是不可能取得进步的。广大群众处于物质生产和精神生产的最前沿，他们是最活跃、最具创造力的群体。他们创造出来的精神产品是最实在、最有生命力、最符合历史发展方向的。事实证明，哪里充分尊重和发挥了群众的首创精神，哪里的精神文明建设就搞得好。历史和现实已经证明，那些不尊重群众的首创精神，看不起群众的人，是必定要栽跟头的。领导者的许多科学决策，都是在群众的伟大实践中形成的。广州的实践证明了这一点。几年来广州市通过开展“假如我是市长”、“向市长进一言”、“为振兴教育献良策”、“城市规划管理大家谈”等群众性活动，充分发挥群众的创造精神，为市领导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益的参考，有力地推动了广州市精神文明的发展。

2. 激发人民群众搞好精神文明建设的热情。

人民群众是精神文明建设的主体，只有努力唤起他们对精神文明建设的热情，才有可能把精神文明建设搞好。要唤起群众的热情，需着重做好以下几件事。第一，加强宣传教育工作。一方面，要深入基层，深入到群众中去，通过各种各样为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教育方式，使广大群众充分认识到精神文明建设的必要性和紧迫性，帮助他们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另一方面，要确立正确的舆论导向，舆论导向正确是党和人民之福，舆论导向错误是党和人民之祸。在精神文明建设中，要坚持以立为本、重在建设的

原则，以正确的导向引导群众不断走向真、善、美。同时，还要善于运用生活中活生生的例子对群众进行教育，揭露封建思想意识和资产阶级腐朽思想道德的危害性，揭示错误观念所带来的严重后果，剖析不健康生活方式的弊端所在，使广大群众真正认识到，精神文明建设是净化社会风气、陶冶个人情操、提高生活素质的有效手段。第二，要使精神文明建设符合广大群众的切身利益。对于“假、大、空”，群众早已深恶痛绝，群众最喜爱实实在在的东西。精神文明建设只有符合群众的利益，能为群众带来实实在在的好处，群众对它才有热情。近几年来，广州市通过开展创建安全文明小区、文明村镇、文明街道、文明企业、文明家庭等系列活动，使广大市民深切感受到精神文明建设给他们的日常生活带来的良好变化，从而极大地调动了他们搞好精神文明建设的积极性。现在，精神文明建设已由外在的强制要求逐渐变为人们内在的自觉活动了。

3. 积极从人民群众中吸取智慧。

群众的创造力是无比巨大的，群众中蕴藏着无穷的智慧和创造力。在精神文明建设中，要善于发现和挖掘群众在社会实践中获得的新创造、新经验，并在总结的基础上大力推广。如今在广州涌现出来的无数的文明街道，最早的样板就是南华西街。正是南华西街人充分发挥了自己的独创性，才为大家树立了精神文明的标兵。在广州市掀起的轰轰烈烈的社会公德教育，也是首先通过“友爱在车厢”、“微笑在广州”等群众性活动才逐渐推向高潮的。实践证明，只要尊重群众的首创精神，善于从群众中吸取智慧，精神文明建设的路子就会越走越宽，成效也必将越来越好。

要吸取群众的智慧，还要注意开通多方面、多层次、多形式的信息渠道，使群众的聪明才智尽快地反映上来。如果信息渠道不畅，群众的智慧得不到推广，那将造成极大的浪费。广州市设立的市长专线电话、市领导接访制度，为群众直接与领导对话提供了有利条件。近几年还在市人大常委会大楼前，开设了“羊城论坛”，由市领导与市民代表面对面地恳谈，并通过电视向全市转播。由于渠道畅通，领导能及时地了解社情民意，把正确积极的东西从群众中集中起来，经过提炼和加工之后，再贯彻到群众中去，使党的“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路线真正落到实处。

三、个人与精神文明

社会由个人组成，如果没有个人的存在，社会有机体以及一切社会关系都不可能出现。每一个体在历史的长河中也许只是一朵极不起眼的浪花，但如果没有这些细小浪花的合力，历史也就不存在了。历史的发展，社会精神文明的发展，最终总要通过个人表现出来。因此，把握好个人在精神文明建设中的重要地位，对于搞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尤为重要。

（一）实践者、认知者和体现者

个人要成为主体，必须有精神文明的支撑。反过来，精神文明要避免成为一个空洞的字眼，也必须融入每一社会成员的实际生活中。精神文明只有落实到个人身上，才能发挥